立法會十二題:回歸十周年活動

以下爲今日(十一月二十八日)在立法會會議上李永達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 務局局長曾德成的書面答覆:

問題:

關於政府資助地區團體舉辦慶祝回歸十周年的活動,政府可否告知本會:

- (一) 至今動用了多少公帑資助地區團體舉辦有關活動;
- (二) 根據甚麼準則決定是否資助有關活動及有關的資助額;
- (三) 每項獲資助活動的名稱、主辦機構及資助額爲何;
- (四) 是否有一些周年活動(例如龍舟比賽、中秋晚會)在今年的名稱加上了「慶祝回歸十周年」或類似的字眼,而且獲得遠高於往年的資助額;及
- (五) 有否檢討獲資助活動的成本效益;若有,檢討的結果爲何;若否,原因 爲何?

答覆:

主席女士:

- (一) 政府共動用 11,068,159.25 元資助社區及地區團體舉辦慶祝特區成立十周年的活動。此外,十八區區議會亦撥出共 13,405,482.25 元資助慶祝特區成立十周年的活動。
- (二) 在資助地區團體舉辦活動時,政府會視乎活動的性質、需求、規模及其他相關因素(包括社區協作),以決定是否資助該些活動及資助的金額。至於由區議會撥款資助的項目,十八區區議會會按其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內所列的審核準則處理。
- (三) 獲資助的活動項目及活動團體名稱,以及資助金額詳列於附件。
- (四) 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是一個屬於所有市民、全港共慶的日子,慶 祝活動不應只局限於官方舉辦。就此,政府早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已激請及鼓勵

社會各界人士以不同形式舉辦一些能營造節日氣氛、加強社區凝聚力、與民同樂 及能彰顯香港在各領域成就的活動,性質和內容不拘一格,並按上文第二段所載 原則爲其中一些活動提供資助。事實上,有很多地區團體沒有尋求政府資助,也 同樣花費心力和資源踴躍舉辦活動,讓參加者一起慶祝特區成立十周年。

(五) 爲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,政府及社區團體共舉辦了八百多項不同形式及規模的活動。這些活動旨在讓更多市民參與慶祝活動,共同感受特區成立十周年的歡樂氣氛,從而加強對祖國和香港的歸屬感。大部份慶祝活動均圓滿舉行,並已達到全民共慶的目的。

完

2007年11月28日(星期三)